

证券代码：873539

证券简称：新方圆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提供检测服务、档案装订服务、测绘服务、空气治理服务	2,500,000.00	1,720,731.54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租赁	1,200,000.00	1,173,509.43	
合计	-	3,700,000.00	2,894,240.97	-

（二） 基本情况

1、 名称：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建设街 257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编号：2022-012

法定代表人：张琪武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新星宇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母公司，该公司为新星宇投资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筑业技术开发、服务及相关业务，授权进行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禁止的不得经营，需经专项审批的项目，在未获得专项审批前不得经营）

2、 名称：吉林省宏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森杨路 85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海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同受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管道工程（不含城市煤气管道）、高速公路桥涵工程（不含爆破工程）、建筑装璜工程、开山隧道工程（不含爆破工程）、各种管线设备铺设与安装工程（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公路和桥梁工程（不含爆破工程）、建筑物工程（以上工程不含爆破）、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不含爆破作业）、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热网平衡工程、地源热泵工程、幕墙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工程勘察设计；五金建材（不含木材，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危险化学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名称：长春市柏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江路经济开发区长江路 57 号五层 075 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利国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同受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总承包；建筑装饰；机电设备安装、市政工程、钢结构工程、土木工程建筑；消防工程设计、施工；外墙保温专业工程、防水工程、地热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施工；钢模板、脚手架、建筑工程机械租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名称：新星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绿园区翔运街 8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重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同受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可承担热网平衡工程、可承担地源热泵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特种工程施工（不含爆破）；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琪武回避，非关联董事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仍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宏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长春市柏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新星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处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新星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公司向吉林省宏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长春市柏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新星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检测服务、档案装订服务、测绘服务、空气治理服务。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6日